

議案

抄原附件

改良農事復興農村等方法，應向初級中學宣傳推廣，并授以農業課務案。

提案者 周清

理由

(一) 初中學生每多來自田間，為社會將來中堅分子，其人數既比高中大學多，聰明材力亦較一般平民優勝，足資啟迪。

(二) 中國人民業農者雖佔百分之八五以上，但多不學無術，難求改進，故宜先從初中學生授以農業知識，使其回家或畢業時得向父兄戚友輾轉流傳，愈推愈廣。

(三) 初中課程既以動植物物化史地衛生等為常識必要之科，所編課本每偏於理論方面，實用上尚難得其效果，若再添授農業，則所講理論正可應用於實際，為職業教育之基礎，生產教育之源泉。越語云：「吃飯不可忘記種田人。」農業實常識中之最要者也。

(四) 江蘇教育廳周佛海廳長說：「我國教育當以健全國民為目標，生產方面積極者在乎生產技能之培養，勞作精神之養成，教育而不能生產，則其教育亦屬於虛。」初中學學生添授農業，深合斯旨。即就厲兵秣馬言之，推行農業，誠大有利於國防也。

(五) 浙江省辦省立高級師範學校水產學校以來，不下三十年，半年後且有國立農學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院，省造高曲辰高醫水產，湘湖鄉村師範，農業推廣員養成所等設立，
並皆學校是學校，農民自農民，起視田間，所謂科學就農事寥寥農生
，似乎於初中方面儘量添授以期學即是農，農皆有學，教育與農業
打成一片，或補助各農事機關之未達也。

(六) 蔣委員長通令各省建設公共農場與聯合會等云云，大凡公共動作，必須
以共利益，家喻戶曉，推行可也，益利，初中學生與公共團體接觸較近接
觸較繁，若以農業改進方法普及於公共方面則是項農場必易建設，且可
普遍。

(七) 教育部令對於初中課程標準，勞作一科，固已添授，農業課目其學
分或與算圖文並重，然各屬中學因才經費而感缺乏，未能專聘農
業教育根據農業課務者尚多，此則建教廳所應特別注意速為糾正者也。

辦法

本會應呈請建設廳轉咨 教育廳查飭各中學，如有尚未依照部令添設農
業課程添聘農業教員担任農學由農場課務每禮拜每週四小時者，
應勸促速添設之，務使初中學生明瞭改進農事及農村之良法美意并養成
為農務圃之習慣，代官廳廣為宣傳此本案日取要旨之辦法，期在必行者也。
是否有當謹請 鑒核。

決議：一、案名改正為 普通中學應物員道照 部令添授農業課程
由第五區農場呈 廳

由第五區農場呈 廳

兼浙江省第五區農場會長 汪謹因 廿五年一月廿二日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

縉雲縣檔案館
互聯網開放